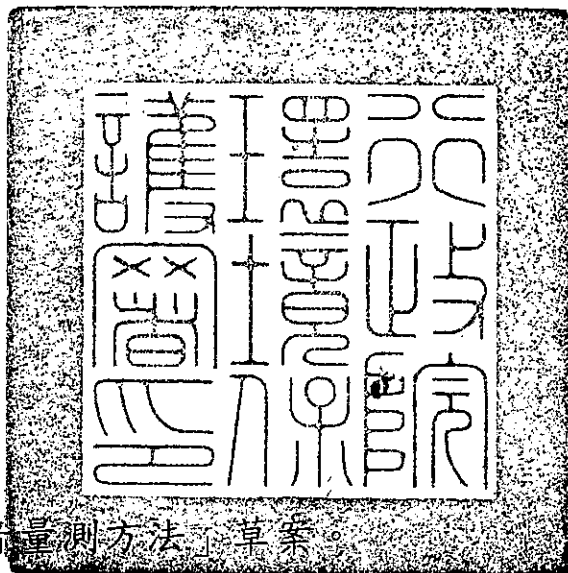


#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環署空字第1040023361號

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機動車輛噪音量測方法」草案。  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51條第2項準用第154條第1項。

預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機關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。
- 二、修正依據：噪音管制法第二十條第三項。
- 三、修正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本署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ivy5.epa.gov.tw/epalaw/index.aspx>）法規命令草案預告區網頁。
- 四、對於本草案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預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14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 - （一）承辦單位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保處
  - （二）地址：臺北市秀山街4號14樓
  - （三）電話：02-23712121分機6402
  - （四）傳真：02-23810843
  - （五）電子郵件：[jshsieh@epa.gov.tw](mailto:jshsieh@epa.gov.tw)

署長 魏國彥